第十一屆高雄市『議長盃』全國象棋團體錦標賽

一、主　　旨：為推廣象棋優質文化，發揮團隊精神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議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象棋教育推廣協會　cceptw.com

四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議員陳玫娟服務處、大師棋院。

五、活動日期：107 年 6 月 3 日（日）08:30~17:00（08:30~09:00 報到，未於報到時間報到，又未事先來電告知者，視同棄權。）

六、活動地點：中正技擊館二樓綜合運動館西館 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96 號。

七、報名辦法：1.報名費用：每隊每人 500 元（本會會員 400 元）。

2.報名一律使用現金袋，內附報名表及段位證書影本，曾繳交段位證書者免。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明倫路 128 之 13 號　07-5226782

收件人：中華民國象棋教育推廣協會　林大銷 秘書收。

3.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5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截止。

4.必須於報名截止日期前完成繳費，逾期不予報名。

八、比賽組別：

A 社會團體組：自由組隊，每隊 2 人；

B 大專及高中團體組、C 國中團體組、D 國小及幼兒園團體組：凡同校學生皆可組隊參加，每隊 2 人，同校不限報名隊伍數。報名時請確認第一台及第二台，報名後不得更改台次。

個人：僅辦理 E 初段組與 F 高級組(每 6 名取 1 人晉段)、G 入門組(每 6 人一組，取前 2 名進入決賽，後交叉確定最後名次)。

九、獎勵方式：各組前八名每隊各頒發獎盃一座、每人議長獎狀一張。

社會團體組獎勵：冠軍 5000 元　亞軍 3000 元　季軍 2000 元　殿軍 1000 元。

大專及高中團體組獎勵:冠軍 3000 元　亞軍 2000 元　季軍 1000 元　殿軍 800 元。

國中團體組獎勵：冠軍 2000 元　亞軍 1000 元　季軍 800 元　殿軍 600 元。

國小及幼兒園團體組獎勵:冠軍 2000 元　亞軍 1000 元　季軍 800 元　殿軍 600 元。

每組個人全勝獎金：1000 元。

另團體各組 5-8 名頒發獎品 2 份。

個人：入門組各組前 2 名頒發獎盃及議長獎狀。高級組、初段組各組前 4 名頒發獎盃、獎品及議長獎狀，5-8 名頒發議長獎狀。

十、比賽規則及方式：採『中華民國象棋規則』，瑞士制五或七輪。每隊1、2台分開比五至七輪瑞士制，團體成績以2人名次總和計算名次，名次相同，則以個人最高名次者列前，如1、4對2、3，則1、4列前。
個人入門組採分組循環。
高級組採瑞士制五或七輪。
初段組採等級分瑞士制五或七輪。
主辦單位得視各組人數多寡分組或併組。

十一、備註：1. 大會供應參賽者午餐，為響應環保，請參賽者一律自備筷子與杯水。
2. 參賽者請於報到時領取選手證，結束時繳回選手證換取紀念品。
3. 各校參賽選手請穿學校統一服裝。現場並有摸彩活動，大獎等你來拿喔！
4. 選手服裝不整（著拖鞋等）、中途無故棄權，主辦單位得予以停賽等處分。
5. 未盡事宜於比賽前宣佈之，本簡章主辦單位有解釋權。

十二、報名表：

……✂…請沿虛線剪下…✂……

第十一屆高雄市「議長盃」全國象棋團體錦標賽 報名表

隊 名	（以校名取名，如高雄市勝利國小A隊，社會組自由取名）			
參加組別	團體：□A社會組□B大專及高中組□C國中組□D國小及幼兒園組			
第一台	姓 名		性別	□男 □女
	會 員	□是 □否	出生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
	電 話		棋 力	
	地 址		Email	
第二台	姓 名		性別	□男 □女
	會 員	□是 □否	出生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
	電 話		棋 力	
	地 址		Email	
個人	姓 名		出生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
	電 話		棋 力	
	組 別		學 校	